

鵬形目



陳信傑

作者簡介

陳信傑，一九九〇年生。國立東華大學華文文學所創作組畢業。從小在電動間長大，打滾於戲劇、電影、文學、遊戲領域。近幾年在旅宿業那個。曾入圍二〇二二台北國際書展大獎小說獎。著有《柴貓、夢的浮艇與德魯伊》。

得獎感言

其實我早應該告別，你的溫柔和你的瓷杯。但生命太過無常——或許無常只是不負責任的藉口，所以我恨這樣的自己。生命到底是什麼呢？是溫柔的瓷杯吧，會碎裂的，缺了角的，繼續勉強使用的，溫柔的瓷杯。

鸚形目

他們總是在天亮前先醒來。我不清楚是誰叫醒了誰，也許我只是順著他們的聲音醒的，也或許我根本沒睡。那些聲音開始時像風，之後漸漸疊起來，成了某種規律的噪音，尖銳的、喃喃的、試圖模仿什麼但總差一點。他們叫得並不真切，有的聲音甚至像哭，也可能是我自己想太多。

我躺著沒有起身，眼睛看著天花板。這是我習慣的清晨。從一個靜止的姿勢，聽屋裡二十幾隻鸚鵡互相叫喚，互相回應，有時也互相無視。像是屋子裡正在進行一場不屬於我的生活。

我的名字是楊鎮勳，五十一歲，還不是老人，但也不年輕了。三年前提早退休，本來的職稱叫科長，說起來工作狀況也算穩妥，不過那年我不太想繼續了。說不上理由，就是突然覺得那些電話、報表、會議，離我太遠。除了長年的積蓄，投資股票也賺了一些錢，於是離職時，沒有什麼好猶豫的。不少同事感到詫異，他們原本以為我即便屆滿退休年齡，也都會留下繼續做個幾年——或許獨身一個人的我在別人眼中就是那種，生活中沒有別的事可以放在心頭的人吧。

真正打亂我生活節奏的不是年紀，也不是退休，而是這些鳥。

那是三年前的某天，一個我不太熟的年輕人來敲門，說欠我兩千元。其實我早忘了，但他記得。他站在門口，騎樓下停了一台快解體的摩托車。後座有一個舊鐵籠，裡頭關著兩隻毛色不太健

康的玄鳳鸚鵡。他說錢還不出，拿這兩隻鳥抵。他還估價給我聽，說這隻黑牛六百，黃化七百五，加上籠子還有兩包飼料跟站架以及一個玩具，總價超過兩千元了。

我本想拒絕，鳥是麻煩的動物，我不懂，也不喜歡他們的眼神。可那晚天氣轉冷，風像是從我脊背吹進去。我不知道為什麼，最終還是把他們接了進來。

一開始我把籠子放在陽台，怕他們吵。但他們太靜了，像是知道自己不該出聲，也或許對於新環境惶惶惴惴。有幾天他們不吃不動，連叫都沒有。我忽然感到一種奇異的責任感，就像我若不做點什麼，他們就會死掉。於是我把他們移進室內。

我一個人住一層公寓，扣掉我自己睡的房間和一間儲藏室，還有兩間空的房間，其中一間就讓給他們。

再後來，我不知不覺地變成了那種人——孤獨又古怪的愛寵人士。屋裡開始堆滿籠子、搖鈴、鳥架。左邊的窗下是和尚鸚鵡的區域（後來買的），他們喜歡湊在一塊，會彼此幫對方理毛。衣櫃前有兩對愛情鳥（也是後來買的），顏色像糖果，總是彼此依偎，分不出哪隻是哪隻（當然，相處久了就認得出來了）。玄鳳也變成六隻（之後當然又比六隻更多了），兩隻是那天留下來的老鳥，其他是他們的孩子。

問我喜歡嗎？是問喜歡鸚鵡還是喜歡這樣的生活呢？我不曉得，只是事情光陰推移間變成了這樣。

我早上八點半餵他們一次，下午兩點半再餵一次，晚上看狀況，當然也有固定放置的飼料盆，隨時取用。餵食的時候，他們會像一個個急切的發條玩具衝上來，啄手、啄袖口、在床上或我的肩膀跳來跳去。我覺得像是鄉下農家在餵雞，然而玄鳳也真的是雞尾鸚鵡。

他們也會啄我沒收起來的書，他們會像碎紙機一樣把書頁撕咬成一條一條，叼回去築巢，布置小說感的舒適空間。其實我不看書，尤其有點年紀後，看太小的字總是糊成一團。那些書是陳朝信留下的。那年他離開的時候，沒有帶走。

我也一直沒丟。放著，不是為了懷念什麼，只是好像沒人來接手，就這麼無所謂地擱置在那。

有時我以為他會回來。

這句話，我從沒說出口，哪怕是對自己也一樣。只是某些日子——像今天——當天色還沒轉亮，餵食時間還沒到，而我站在廚房水槽邊洗米，順手將米杯放在流理台上時，總會在腦子某個角落浮現這個念頭。

他沒有說再見。他也沒有說那是結束。

朝信走的那天是星期四，我記得那是個很普通的日子，天空沒什麼特別，也沒有下雨。前一晚我們一起看了一集韓劇，我已經不記得劇名了，只記得劇情裡有人快死了，但他什麼都沒說。朝信看得很專心，雖然他的手一直放在那本攤開的書上，像是準備要讀，卻始終沒翻頁。他有時會這樣，把書握在手裡很久，像是在用它擋住什麼，也許是我們之間的某些話題，或者只是他自己的念

頭。我當時沒想太多，畢竟那看起來不算特別，他本來就是這樣的人，沉默起來也不覺得冷場。只是現在回頭想，或許他那晚早就決定了什麼，只是我沒察覺。

第二天早上他提著一只帆布袋走出門，只說：「我要出去一下，等等可能不回來吃午餐。」我當時在餵鳥，背對著他，沒回話。他也沒等我回話。門輕輕關上，沒有聲音。就像很多個早上他去買早餐或拿包裹那樣。

我一直等到下午兩點半——該餵第二輪的時候——才意識到他真的沒回來。

一個月後，他傳了簡訊，說住在親戚那邊。沒說為什麼離開，也沒說什麼時候回來。我只回了：「那裡有鳥嗎？」他沒回。後來也沒有回。那之後，他大約每三、四個月會打一通電話或是傳LINE訊息。無論是說話聲還是LINE的提示音都輕快得過頭。他會問我好不好，鳥寶們呢？有沒有新成員什麼的。我說都還在，都很好。他沉默一會兒，再說：「那很好。」然後就掛斷。

我沒問過他是否還會回來。他也沒說。

我們在一起的時候，不太像情人，倒比較像是某種生活協議。他洗衣服，我做飯；他上小夜班，晚上七點到凌晨三點。冬天時我們會用暖風機，夏天時沒有冷氣，但公寓通風良好，也不覺得熱。他喜歡喝手搖杯，尤其是金蘋果綠茶，我們總是買五送一，沒喝完的就先冰在冰箱。這些事都沒特別提過，也沒有約定過，但做了就是做了，沒做也不會怪誰。

我們曾試圖說明這段關係，但總是說不下去。好像只要一開口，整件事就會失去平衡。我們太

習慣彼此的不說話，也太怕破壞某種安靜。我想，我們都是那種不太會要求別人的人，也不太相信自己有被愛的資格。

他走的那一年，我五十歲生日剛過。朋友們問我怎麼不辦場聚會，我說不喜歡熱鬧。其實是沒什麼人可以邀，最熟的那幾個老同事都各奔東西了，一些朋友甚至都不存於世了。那天我一整天沒講話。鳥也安靜，像是知道我生日，特地不吵一樣。

我並沒有特別想朝信，只是偶爾會有一些聲音或光線的角度，讓我想起他在這個屋裡生活的樣子。他在陽台邊曬衣服，關門時總是太大力；他洗完澡出來，不喜歡用浴巾先擦乾，讓地板總是溼成一灘；他有時會把椅子轉過來，像欣賞一幅畫那般看著鳥房。朝信跟我不同，他比較少跟鳥寶們說話，而我總是找他們聊天。

我有時會夢到朝信。曾有一次，我夢見他回來。夢裡他站在廚房門口，提著一袋小米穗，問我：「這些還夠嗎？」

我醒來時，手還握著被子邊緣，像是想抓住什麼。

每隻玄鳳都有自己的個性。就算是親手養的，有些長大後也沒那麼親人。像是有一隻叫米豆的，剛出生幾週都很熱切地拍動翅膀（求奶舞）找我餵食。長大後只要我一靠近，就會跳到棲架最高點，頭一歪，用單眼盯著我，像在判斷我會不會再次打擾他的秩序。

不過也有一隻叫恩恩的，他大概覺得自己是人，他不喜歡跟其他鳥待在一起，他喜歡待在我的

臥室。

和尚鸚鵡普遍喜歡和自己的同類生活，跟我和朝信少有互動。但在供餐時間還是會跑來找我。像是瓜瓜、皮皮那一對，總是輪流用喙啄我放飼料的湯匙。有一次我試著用空湯匙餵他們，他們竟然也照啄不誤。我不確定他們是真的信任我，還是只是慣性。

和尚鸚鵡沒有像玄鳳一樣的冠羽，看起來圓頭呆腦。但比起玄鳳，他們強壯許多，大腿堪比雞腿。如果玄鳳打擾到他們的領域，打起架來都是玄鳳會被趕走。真是暴力和尚。

而我承認，我喜歡這些瞬間——我不是說和尚欺負玄鳳的時候——是那些屬於鳥寶們某些極微小的動作，像是愛情鳥在巢箱的圓孔偷看我，或者某隻幼鳥第一次伸腳踩上我掌心（上手），這些都讓我有一種說不上來的感覺。像是，有什麼還活著，有什麼還願意接近我。

我記得每隻鳥的名字，記得住他們的譜系，誰是誰生的，記得他們的八卦，記得誰在追誰，向誰求偶。這些細節我都能牢牢記得，且不隨著時間模糊。即便是朝信也無法分辨三隻相似的白色玄鳳，因為稍許斑點位置的不同有各自的名字——雪兒、斑斑、灰灰，而我可以。

家裡每個角落都有羽毛。牆角積著細粉，像灰塵一樣，其實是磨碎的飼料和羽粉。我掃過，但總是掃不完。尤其是鳥房，隨著時間過去，鳥房地板堆積的紙屑、飼料、塵土，竟然已經覆蓋著磁磚，至少有三公分厚，並且因為我還每天會來回走動換飼料、水盆，變成第二層地磚。

我習慣了這樣的生活。一種被大量瑣碎包圍、卻無須太多解釋的日常。我不需要回報，也沒期

待誰理解這種選擇。只是，我不想把他們送走。我知道，如果我一送，就會全部送。就像朝信那次離開，若他當時只是說「出去透透氣」，那我會等；但他若說「我要搬走」，我就不會問時間。這世上有些門，只能開一次。

我沒想過自己是孤單的。事實上，他們的存在反而讓我不必面對那種「很空」的狀態。他們總有聲音——哪怕只是一聲細細的咕嚕——都比真正的沉默好太多。有時我打開電視，不是想看什麼節目，只是怕太安靜會要了一個人的命。那樣的安靜會讓人想起很多沒說完的話。

剛剛我有說過，我會和鳥寶們說話。不是像某些飼主那種高八度的嗓音，而是像跟人講話那樣，平常語調，問他們冷不冷、吃不吃得飽。有幾次我甚至說起朝信的事，但說著說著，就停了。不是因為他們聽不懂，而是因為說到後面，我自己也不太確定想表達什麼了。

我最喜歡的時間是午後三點到五點這段。陽光會從陽台斜斜照進來，剛好照到那幾個靠牆的籠子。鳥會變得懶洋洋，羽毛鬆開，像是穿著一件蓬鬆的舊毛衣，然後打起瞌睡。那時我會坐在靠窗的椅子上，拿著一杯冰涼的紅糖水，不喝，也不動。有時會想睡，但眼睛始終沒闔上。

那段時間裡，時間像是被凍住了。他們在睡，我也沒什麼事可做。唯一在動的，是光線慢慢移到牆上，然後消失。

我記得有一次朝信從房間走出來，看到我坐在那裡。他沒說話，只是站了一下，後來轉身倒了杯水。我想他那時應該是想開口，但不知為何，終究沒說。就像我也曾很多次，想叫他名字，卻開

不了口。

那些沒說出口的話，現在變成了他們的叫聲。每天早上，每個午後，我都聽見一種熟悉又陌生的聲音，那聲音像是在叫著我的名字：鎮勳、鎮勳。我沒有百分之百的信心能活得比鳥寶們還久，尤其他們一代又一代地出生，總是有更年輕的鳥。所以不是說我知道他們終究有離開我的一天，而是我們離開彼此是一種時間的必然。

前些日子，我在鏡子裡多看了自己一眼。

不算什麼特別的早晨。刷牙時手肘無意間碰掉了杯子，我彎腰撿起，再直起身時，對鏡子裡的那張臉突然覺得陌生。不是變得多老，而是變得模糊，好像這張臉不是用來被記住的，只是某種過場的過渡臉孔，像韓劇裡標準的「一位中年男子」那種角色。

那天，我沒吃早餐。坐在餐桌前發了一陣呆。鳥還是照常叫，但我沒回應。他們也沒等我。

我不是第一次注意到身體出現的變化，只是那次比較明顯。比如蹲下來清理籠子再站起時會暈一下，比如眼睛有些字看不清楚（這剛剛提過），比如吃完晚餐不久就會開始想睡，比如腳皮龜裂，再不如年輕時光滑。我五十一歲的身體，有些地方開始變得不再聽話，但又不至於壞死，只是緩慢地，不可逆地變了。

有時我會想，如果朝信還在，他會不會注意到這些？他會不會忽然說，「你最近走路慢了」，

或者，「你是不是牙齒不太好？」以前他就是這樣，會在我還沒察覺前，先替我發現某些小事。他不會直接問，會用他的方式試探，有時是問我要不要喝微糖，有時是直接幫我買一盒木盆沙拉外帶。

現在沒人替我試探了。糖冰多少，我自己決定。湯頭鹹不鹹，我自己試。失眠的夜晚，我自己熬。

我開始忘記一些本來不該忘記的東西。像是小時候在澎湖海邊的景象，那片海，我曾經很熟悉，但現在卻怎麼也想不起來它真正的顏色。是藍的嗎？還是沉暗的黑色？我甚至懷疑自己是不是從來沒仔細看過。那天我在岸邊坐了很久，腳邊有隻老狗，我爸養的，也跟我很熟，但就是想不起牠的名字。我盯著牠看了好一會兒，腦子裡一片空白。後來牠自己叫了一聲，那聲音像是從很遠的地方傳來，我才忽然記起來，牠叫來福。那瞬間我有點慌，卻沒說什麼，只是伸手摸了摸牠的後頸，像平常那樣，假裝我一直都記得。

我不確定自己還能記住多久。關於朝信的聲音，我已經不太記得了。他的語調、語速、偶爾會用的詞語，都變得模糊。更早以前，他會在深夜下班後進門說：「我回來了，他們都睡了嗎？」我總是點頭，沒說什麼。那句「他們都睡了嗎？」曾經聽過很多次，現在卻像從別人的生活裡借來的。

有一晚我夢見朝信在鳥房踩著凳子，掛上一個螺旋狀的曬床單用的鐵架做為鳥寶們新的站架。

夢裡他沒說話，只是專注著綁繩。我站在旁邊，看著他用手指拉緊繩結。他的側臉像記憶裡那樣安靜，也那樣遙遠。我沒有叫他，也沒有靠近。夢醒後，我坐在床邊很久，感覺自己像是從某處回來，但那處地方已經沒路可通。

我沒有計畫未來。也沒想過自己會活多久，事實上我覺得自己只是在等死。我每天早上起來，餵鳥，換水，清理排泄物，下午再來一次。週一到週日，沒有差別。每週一次，去飼料行買幾種不同的營養的飼料，包括紅土。我總會多買一點，結果家裡愈堆愈多，不是因為便宜，而是因為我沒打算讓他們缺東西。

這樣的生活不算壞，只是很輕，輕得不像是真的。我知道很多人說養寵物是為了陪伴，但我不太覺得我是在找陪伴。我只是，習慣了有人在，習慣有說話聲。哪怕那個「人」不是人，哪怕那語言是鸚鵡。

我也習慣了不等誰回來。那些把臥室的門敞著的日子，過久了也就忘了門原本是為誰開的。

屋子裡有時會多出一種聲音。

很細，很小，幾乎要靠得很近才能聽見。像指甲輕輕刮過塑膠袋，有時也像人在夢裡輕聲自語。那是蛋殼裂開時的聲音。第一次聽見時，我以為是牆角的水管漏了風，直到我走到那個放著愛情鳥巢箱的小桌前，才意識到聲音是從裡面傳來的。

小鳥剛出生時，是半透明的粉紅色。閉著眼，全身幾乎沒有羽毛，肚皮可以清楚看見裡面跳動的血管。他們的叫聲像恐龍（雖然依我的年紀是不可能聽過真正的恐龍叫聲），他們張著嘴——一張比身體還大的嘴——向空氣伸去，好像那是他們對世界唯一的祈求。

第一次的時候，我不太敢碰他們，怕傷著。後來網路上查了資料，學會了如何製作保溫箱，如何調配人工飼料的濃度。每三個小時要餵一次，夜裡也得起來。餵得太多會噎，太少會脫水。我第一次餵得手抖，灌太快，小鳥開始翻白眼，那種瞬間讓我出了一身冷汗。還好慢慢恢復了。

那幾週我幾乎沒出門。手機關著，窗簾也拉著。時間被分成許多段，每一段都是為了等一隻小小的喙張開。我不覺得累，只是心裡多了一種說不出的聲音，像有人從屋子很深的地方喊我。

我用 iPhone 幫他們拍照，PO 個 IG。小鳥實在不懂我在做什麼，啄我的指節，也啄餵他的針筒。幾天後，我坐在紙箱前，看他能站了，搖搖晃晃往前走了一步，然後跌倒。我會心一笑，心裡有什麼東西很久沒動的，忽然動了一下。

我從沒養過小孩。以前覺得自己應該不適合。怕吵，怕麻煩，也怕責任太大。當然，依照我的性取向，我也不會有小孩。但現在我才知道，其實跟那些都無關，而是怕自己太需要那種依賴。怕哪天他們不再依賴我，我就再也知道該怎麼活。

朝信也曾說過想養什麼。他說過喜歡貓，覺得牠們有種自由感。我當時笑說你那是想要「有人陪你但又不太黏你」。他沒否認，只是說：「對啊，我就是怕失控。」

我現在想，那句話大概不是在講貓。是講他自己。

小鳥漸漸長出羽毛，從粉紅變成灰藍，再慢慢長出色彩。他們開始會叫，會跟著光線移動，會彼此撞來撞去。有一次，我看見其中一隻站在紙箱邊緣，喙向上翹著，像是在尋找什麼。我不知道他在找誰，也許只是風，也許只是聲音，但那個姿勢讓我想到某次朝信坐在窗邊，手裡還是攤開一本小說，手撐著臉，說：「人生是不是就是這樣？」

我沒回答。我那時什麼也沒說。現在也說不出了。

我花了些錢，買了新的加溫燈和備用電線，把電路整理過。那些雛鳥太小了，一點點溫差就能讓他們死。我把溫度調得很仔細，甚至多買了一個溫控器，用來做雙重檢查。有時我半夜醒來，會起來再量一次溫度，確保沒有誤差。

我從沒這麼認真過，哪怕是當科長的時候也沒有。那種對結果的在乎，不是來自別人的期待，而是來自一種很奇怪的責任感。就像如果我能把這些鳥養活，那我也許還不算完全失敗。

那些日子我幾乎沒接電話。有幾通是朝信打來的，我沒接。不是故意不接，而是覺得，等這些鳥大一點再說。等我有一點什麼可以交代的時候再說。那樣他問起來，我就能說：「很好，他們在學飛了。」這樣他就會知道，我也很好。

我只是沒想到，那些燈，那些線，那些我以為檢查過很多遍的東西，其實並不牢靠。但事情總是在最沒聲音的時候發生。

火是在半夜開始的。我不確定時間，只知道那時我剛剛起來，上完廁所，正準備回床上躺下。路過客廳時，我聞到一股焦味，不是很明顯，有點像烤過頭的吐司。我本來以為是蝦皮買來的中國製暖風機太不靠譜，電線短路。但床尾的暖風機運作正常。我走去廚房檢查是否瓦斯爐在煮著什麼忘記關火，但也不是。

最後察覺光是從鳥房傳來的。那是一種不對的光，不是燈，也不是月亮，而是某種在牆角緩慢跳動的亮紅。等我推開房門，煙已經撲了出來，像一塊被扯斷的布，直接罩上我的臉。

我退了一步，開始咳。眼睛痠得睜不開，鼻子像被紙塞住。我踉蹌著回到客廳，摸到牆邊的應急燈，打開，光線比我記憶中還弱。煙愈來愈濃，我咳得快站不穩。可我還是回頭，走進那個被煙壓住的房間。

保溫箱在角落，塑膠蓋已經塌了一半，燈的插頭上冒著火星，像是從內部燃起。我看不清鳥寶們的動向，但沒預期中的受驚後拍打翅膀到處亂飛，反而是毫無動靜。我本來想衝過去撲滅火源，但看見火已經燒進地墊——那一塊鋪在鳥架下的減壓地墊，原本是朝信買的，因為我跟他抱怨過在鳥房裡走動，走久了腳會痛——以及其他所有可燃的物件，我知道來不及了。

我做的第一件事，是不顧一切打開窗戶。說是打開窗戶，更確切而言是一拳把窗戶打爆。我很慌亂，更像是揮出面對這種無可挽回的狀況用以洩忿的一拳。

冷空氣灌進來，煙也跟著往外飄。我不確定這能不能幫上忙，但我知道，他們如果還能飛，就

會往氣流的方向去。鳥是知道哪邊是出口的，就像人知道哪邊是再也回不去的地方。

我回頭去開籠。手被燙傷，可能是碰到了哪段發熱的鐵絲。在我的預期裡，每開一個門，我都能聽見一聲聲短促的振翅聲，那些鳥往窗邊飛，有的撞上牆，有的掉到地上，但還是飛。我沒辦法確認我所求的事情實現了多少，只是一直開、一直咳、一直開。

真的危急到再不逃不行時，我往房門外衝出。喉嚨感覺像是被玻璃割開，肺裡有什麼東西在碎裂。我逃到後陽台，靠著牆。眼前全是濃煙，有什麼東西塌了，也許是哪個架子，也許是我自己。時間變得模糊，不再前進，也不再倒退。

我意識模糊前記得的最後一件事，是朝信以前放在床頭的那盞夜燈還在鳥房掙扎一閃一閃著，想當然耳，最後逃不過被燒熔的命運。

朝信有時怕黑，怕黑暗中會走出某種可怕的事物吞噬他，就算他已經三十二歲了，遇到這類的事情還是會害怕。

朝信離開後我把那盞夜燈移到鳥房。

我醒來的時候，天花板是白的，光線也是白的，空氣乾燥到讓喉嚨刺痛。氧氣管卡在鼻孔裡，喉嚨像被刮過。我知道這裡是醫院，也知道發生了什麼。我只是花了幾秒鐘，才讓那些影像從腦裡慢慢湧出來。

護理師走進來換點滴。她叫我楊先生，說我吸入過量濃煙，身上幾處輕度灼傷。必須觀察幾天，也必須接受高壓氧與其他治療。

我很想問她鳥窩裡的鳥寶們還好嗎？有成功飛出去嗎？但轉念一想，她是不會知道這些事的，也完全超過她的職業範圍。可是我能問誰呢？那些飛出去的（希望有吧）、那些沒能逃出的，都已經不屬於我能確認的範圍了。就算警察……也未必會知道吧？

護理師隨後又幫我量了體溫與血壓，這些都完成後，她推著醫療器材車關上門離開。我一個人躺在床上，周圍靜得可以聽見空調的運轉聲。窗外的光是一種很淡的灰色，像是剛下過雨的午後，什麼都被洗掉了，只剩乾淨但沒有溫度的世界。

我的手機在床邊櫃子裡，不知是誰送來的，就這麼放在旁邊，還貼心地附上一組充電線。iPhone並沒有強大到有防火功能，只是出事的時候我沒把它帶在身上而已。

我傳LINE給朝信。

我思考了一下該怎麼起頭，最後直率地寫了：「鳥窩失火了。」

文字看不出語氣，但我認為那應該是一種極為平淡且無奈的感覺，像在報告一件無關緊要的小事。火災的事有登上新聞，我隨後也附上連結。

幾個小時後，大概朝信終於看到訊息，然後回傳：「你呢？你人還好嗎？」

我點點頭，才想起他看不見我。

「在醫院。」我寫。

他沒接話。我想像他坐在某個陌生的房間裡，窗簾沒拉，地上可能有他沒收的衣物。他可能正捲著一條毯子，或正準備煮水，也可能什麼也沒做，只是拿著手機等我會再傳出什麼訊息。

「我有把窗戶打開，」我說，「希望鳥寶們都有飛出去。」

他回了個「嗯」。我不確定他聽懂這句話的意思，但我不打算再解釋。我們從來就不習慣把話說完。

「你……」他停頓了一下，「還會再養嗎？」

我不知道，我甚至不知道該用什麼心情面對這一切。

他也沒有再傳訊追問什麼。這一次的沉默，有點長。

我望向窗外，那片樹影在陽光下很安靜，沒有鳥叫聲，也沒有風。玻璃的反光讓我看不清對面建築。我忽然想起，那隻叫恩恩的玄鳳，曾經有一次飛進我的房間，落在朝信的肩膀上。他嚇了一跳，笑得亂七八糟。我記得那一刻我們誰都沒開口，只是一起逗著那隻鳥在我們身上攀上攀下。

「我沒有要你做什麼，只是覺得你應該也可以知道一下。」我傳訊。

「我知道。」他回。

我在病床上點點頭，我知道他看不到。

雖然有點突然，但我腦海卻在此時盤旋起南方二重唱的〈細說往事〉：

往事從頭 輕輕細說

夢的演變 多年以後

是否還有 愛的容顏

往事從頭 輕輕細說

滄海桑田 是否能夠

回到從前 再走一遍

白雲翩翩 心事一面銀幕

飄過你的窗前 寂寞的窗

請開啟我 被歲月緊鎖的思念

我的思念 有你牽掛的心

和一首叫做誓言 如今細說往事

往事如煙 我是否還算是你的從前

如果火焰沒燒進浴室，那麼朝信的牙刷就還放在洗手台邊緣，他沒用完的牙膏捲成一圈。就我所知，目前他貓還是沒有養成，因為他怕自己會忘了清貓砂，或是不小心因為疲倦而讓貓受到傷

害。

他對自己從來沒有真正的信心。他從不願意讓人太靠近，連自己也不例外。他擔心一旦被誰定義成什麼，就再也無法改變。他寧願模糊地活著，也不想被某種情感說死。

他沒有真正離開我。他偶爾會去看我貼在IG的鳥寶照，默默按愛心。我不知道他那樣算不算一種想念，抑或是某種還沒戒掉的習慣。他會不會習慣每天半夜兩點醒來，看著手機發呆，點開我們以前一起追的韓劇，從某一集開始播，聽著那些我們曾一起笑過的對白，再輕輕把音量調小，讓它慢慢演下去。像某種靜靜燃燒的記憶儀式。

我知道他對別人都說我是他的房東。有次他的同學來找他吃飯，我也有去。同學問他是誰，他沉默了一會兒，像是思考要用哪一個版本的自己開場，最後說我是他的房東。

「就這樣吧，你多休息。」

「嗯，你也是。」

我收起手機，把它放在床邊。光線慢慢轉進來，照到被子的邊緣。我閉上眼，耳朵裡還有些嗡嗡聲，那是濃煙留在肺裡的殘響，也像是某些聲音——永遠飛走了。

「鳥寶」與情人

黃美娥

小說描寫四十八歲男子楊鎮勳意外飼養一對玄鳳鸚鵡；五十歲時，原本同居的同志伴侶離他而去；五十一歲選擇從職場退休，全心在家照顧愈來愈多的「鳥寶」們。通篇透過人與鳥、人與人雙線進行情節鋪陳，娓娓道出身體初老孤獨者的感受。

作者構思精巧，層次清晰。首先登場的是寵物鸚鵡，寫其習性極為鮮活靈動，而強調鳥兒互動親密或稱為「鳥寶」，乃隱喻主角對於愛情、家庭的渴望。無奈最終房間失火，小鳥飛去，與離家伴侶維持聯繫的話題也告消失，愛情一去不返。

其次，文中關於戀人生活點滴的追憶，夾敘孤單、安靜、聲音的牽連關係，以及時間、生命情境的種種體會，寫得平淡有味。又，情感之路的自省，包括自由、依賴、黏、失控、責任感、放手等各種複雜狀態，則增添文本思維深度。

此外，男同伴侶之愛既無法對外公開，彼此之間更怕攤牌以致情感失衡；對此，作者刻意採取簡約節制文字風格予以表述，讀來哀而不傷，是極具魅力所在。